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復牌狀況季度更新

本公告乃由康橋悅生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24A 條以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4 月 18 日、2023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5 月 3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7 月 28 日及 2023 年 8 月 31 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 暫停股份買賣；(ii) 延遲刊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延遲寄發年度報告；(iii) 復牌指引；(iv) 復牌狀況季度更新；(v)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 (vi)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集團的近期發展

財務資料

本公司已分別於 2023 年 7 月 28 日和 2023 年 8 月 31 日刊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已分別於 2023 年 8 月 11 日和 2023 年 9 月 15 日在聯交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上刊發，並已寄發給股東。本公司並無逾期未刊發之財務業績。

獨立調查及內部控制審查

被委任協助獨立委員會對核數師提出的問題進行調查的獨立調查員致同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已完成獨立調查。內部控制顧問信永方略風險管理有限公司也完成了內部控制審查。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獨立調查及內部控制審查的主要結果。

業務營運

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國享有聲譽的綜合物業管理服務提供商，在河南省具有領先地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發展在所有重大方面一如既往，並以相同方式運作。董事會將繼續評估及監察買賣暫停股份對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的影響（如有），並適時採取適當措施，包括刊發與本集團業務營運有關的公告。

繼續暫停股份買賣

股份已於 2023 年 4 月 3 日上午 9 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且將繼續暫停股份買賣，以待達成復牌指引及獲聯交所批准恢復股份買賣。就有關復牌指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 2023 年 5 月 31 日之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康橋悅生活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宋革委

香港，2023年10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宋革委先生；執行董事戴衛先生、康衛國先生及王娜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海濤博士、樊耘博士及黃潤濱先生。